

证券代码：400089

证券简称：盛运 5

公告编号：2023-026

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7 日上午 10:00，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5 日 15:00—2023 年 11 月 7 日 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桐城市经济开发区新东环路公司二楼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程鹏董事长

6、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18日发出，会议议题及相关内容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7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1,796,471,2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1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 1,796,471,245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16%。

2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所聘请的律师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，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通过。综合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的投票结果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获得通过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93,784,97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 17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 2,510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,804,95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08%；反对 17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1%；弃权 2,510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71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苏致富律师和胡洁律师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8 日